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文件

深建质安〔2017〕47号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转发关于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事故多发情况通报的通知

各区住房建设局，各新区城建局，市质监站、市市政站：

现将《市安委办转发广东省安委办关于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事故多发情况的通报的通知》（深安办〔2017〕91号）转发给你们，请高度重视，加强特别防护期安全生产工作，特别是加强危险化学品监督管理，吸取事故教训，防范事故发生。

特此通知。

附件：市安委办转发广东省安委办关于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事故多发情况的通报的通知

(此页无正文)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17年3月29日

(联系人：宣婷婷，联系电话：83785097)

抄送：局燃气处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办公室

2017年3月29日印发

深圳市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深安办〔2017〕91号

市安委办转发广东省安委办关于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事故多发情况的通报的通知

各区（新区）安委办，市安委会相关成员单位：

现将《广东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事故多发情况的通报》（粤安办〔2017〕33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意见，请一并抓好贯彻落实。

一、加强组织领导，切实抓好特别防护期安全生产工作

当前正值“特别防护期”，各区、各部门务必要充分认识当前安全生产严峻形势，深刻吸取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因安全生产组织领导不力、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不落实等原因导致事故多发的教训，始终把安全生产摆在突出位置，加强领导和统筹协调，严格落实好企业主体责任、属地监管责任和行业监管责任，着力排查事故隐患和风险环节，全方位抓好特别防护期安全生产工作，

有效压减一般事故，坚决遏制较大事故和防范重特大事故。主要领导要深入一线，掌握实际情况，分片包点，亲自部署，亲自督导，及时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点、难点和突出问题，推动各辖区、各行业领域特别防护期安全生产大检查行动持续深入开展。

二、突出隐患整治，着力打好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攻坚战

各区、各部门要结合特别防护期安全大检查和全市安全生产十大专项整治等工作部署，突出问题导向，在本辖区、本行业领域组织开展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尤其要加大对事故易发多发、安全风险较高的重点区域、重点部位、重点环节的隐患排查整治力度，确保不留死角，不留盲区，做到“将风险挺在隐患之前，将隐患挺在事故之前”。

三、强化执纪问责，确保各级安全生产监管责任落实到位

各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认真学习贯彻“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责任体系，将安全生产监管责任落实到位。尤其要突出加大对安全监管人员履职情况的监督力度，切实强化安全监管领域监督执纪问责工作，严肃查处安全监管失职渎职行为。对于依法依规应予问责的，要坚决予以问责处理，充分发挥问责处理的警示作用，切实强化各级、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履行安全监管职责的责任心。

市安委办将按照市领导批示要求，根据安全生产约谈制度等有关规定，对忽视安全生产、工作措施不力、监管责任不落实导致事故多发的相关主管部门和属地政府进行通报，对相关主管部门和属地政府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及时督促提醒，强化警示作

用，推动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附件：广东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事故多发情况的通报

深圳市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3月24日

(电子)

(联系人：向贤伟，联系电话：88102019)

公开方式：不公开

深圳市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3月24日印发

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粤安办（2017）33号

广东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 事故多发情况的通报

各地级以上市安全生产委员会、顺德区安全生产委员会，省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是全省重要的石化产业基地，区域内石化产业集中，危化品运输车船和石化码头众多，易燃易爆重大危险源密集，火灾、爆炸等事故危险性高，历来是珠海市乃至全省安全生产工作的重点地区，安全生产十分重要。但该区近期事故多发，安全生产形势严峻，2016年以来，高栏港经济区共发生各类事故23起、死亡18人，特别是今年2月中旬以来发生多次事故。

1. 2017年2月10日14时37分许，中化珠海石化储运有限公司铁炉湾库区Y1402号储罐发生火灾，虽未造成人员伤亡，但危

险性很大。

2. 2017年2月17日9时36分许，省粤电集团珠海发电厂发生机械伤害事故，造成1人死亡。

3. 2017年3月4日9时15分许，位于高栏港区的珠海华丰纸业有限公司烟囱脱硫脱硝环保工程防腐维修作业时发生事故，造成6人死亡。

事故暴露出高栏港经济区管委会和有关部门对现阶段安全生产形势的复杂性缺乏足够的认识，安全生产工作不在状态，安全管理滑坡，面对辖区内众多大中型企业，安全监管执法不敢动真碰硬，打非治违不力。辖区的一些企业安全生产意识淡薄、违法违规生产经营建设、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流于形式，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安全生产的严峻形势和暴露出的突出问题必须引以为戒并予以足够重视。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领导同志近期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坚决扭转高栏港经济区事故多发的被动局面

珠海市政府要组织有关部门深入研判高栏港经济区当前面临的安全生产形势，认真剖析每一起事故暴露出的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研究确定遏制事故的重点行业领域、重点环节部位和重点时段节点，有针对性地部署安全专项整治。要督促该区管委会和有关部门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加大安全监管执法力度，敢管、敢抓、敢为，严厉打击各类企业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督促辖区

企业牢固树立安全生产意识，切实把安全生产各项规定贯穿于企业生产经营的全过程和各方面，坚决扭转事故多发的被动局面。

二、对高栏港经济区进行安全生产约谈

珠海市政府要按照安全生产约谈制度的有关规定，约谈高栏港经济区管委会有关负责同志，进一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领导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传导和压实安全生产责任，进一步查找剖析安全生产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及其深层次原因，进一步督促吸取事故教训、整改存在问题。要加强对高栏港经济区落实约谈事项情况的监督检查，将约谈事项落实情况纳入安全生产制考核，推动安全生产工作得到不断加强和改进，有效防范和减少各类事故的发生。

各地、各部门要引以为戒，把别人的事故当成自己的事故看待，认真吸取高栏港经济区事故频发的教训，举一反三、查找问题，聚焦重点、精准发力，有效防范事故发生，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

珠海市要将落实本通报的情况于2017年4月14日前书面报省安委办。

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3月10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报：省府办公厅。

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3月10日印发

校对：廖琦

打字：04